

附件 2

2023 年度广州南沙开发区（区）建设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本部门负责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土地整理、应急抢险、区域整体开发涉及的项目除外）从立项后到竣工验收全过程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提出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及预算需求，推进项目实施，报送投资计划执行情况；配合业主单位（使用单位）做好工程立项、规划选址、土地使用等项目前期工作；审查参（代）建单位的基本条件，依照法律法规组织开展参（代）建单位的招标工作，对参（代）建单位的中标结果进行确认；与参（代）建单位签订有关合同，并依法履行合同；负责组织申办项目设计审查、概算预算评审、施工许可、环评等法定手续；负责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进度、投资控制、环保节能等工作；负责组织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的专项验收、竣工验收、项目使用移交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竣工工程结算、竣工财务决算，办理资产移交手续；负责工程档案的管理及移交工作；负责编制工程建设用款计划，对参（代）建单位的资

金支付申请提出审查意见，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办理资金支付手续，并落实各项绩效目标；负责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维护管理工作；完成党工委、管委会、区委、区政府等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3年本部门根据管委会、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及相关文件要求落实执行，作为建设管理单位，继续全力推进创享湾人行桥及周边功能完善工程、东涌镇西樵头等水闸建设工程、广州南沙新区明珠湾起步区二期-凤凰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凤亭大道工程、广州外国语学校附属学校二期扩建项目（主体）、中山大学附属（南沙）口腔医院（主体）、广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南沙院区）项目（主体）等项目建设进度，坚持“国际化、高端化、精细化、品质化”建设管理，着力打造精品工程、放心工程和人民群众满意工程。

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重点任务是全面推进项目落地生根。一是加快推进创享湾人行桥及周边功能完善工程、东涌镇西樵头等水闸建设工程（主体）工程、广州南沙新区明珠湾起步区二期-凤凰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凤亭大道工程、广州外国语学校附属学校二期扩建项目（主体）、中山大学附属（南沙）口腔医院（主体）、广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南沙院区）项目（主体）等项目建设，确保项目按节点完工。真抓实干加速各项目完工投用，中

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项目正式开业运营、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医院项目圆满完成 614 首期试业区域建设任务、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顺利移交并完成摇珠分房、湾区实验学校新建宿舍楼工程项目完成移交并投入使用，中铁建海语熙岸周边功能完善工程、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分院配套道路工程、凤凰大道（进港大道至连溪大道段）、市民广场周边市政及景观完善工程-柳园路右转桥梁拓宽等项目完工，实现一批项目早开工、早见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将对照区委、区政府布置的工作任务，深化落实《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发挥投资关键作用，以重大项目牵引有效投资，完成约 61 亿元年度资金计划目标，确保上半年配合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项目开业运营，南沙区公安基地、中船中路、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配套道路等项目完工，广州外国语学校附属学校二期扩建工程、执信中学南沙学校扩建工程、乌洲山北路改造工程等项目开工；下半年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分院配套道路工程、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建工程、大岗镇 5 号地块安置区、中铁建海语熙岸周边功能完善工程等项目完工，广东省中西医结合急救治中心、横沥镇安置区三期、广州电缆厂周边道路工程、庐前山西路等项目开工，持续推动项目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尽快形成更多实物工程量，助力南沙经济大盘夯实“稳”的基础，厚植“进”的优势，大幅提升南沙城市形

象，在发展中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助力建立高质量城市发展标杆，为把南沙建设成为立足湾区、协同港澳、面向世界的重大战略性平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担起建设中心责任，展现建设中心作为。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决算数为671,737.32万元，较上年减少310,666.12万元，同比下降31.6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7039.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4697.4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经营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支出决算数为671,737.32万元，较上年减少310,666.12万元，同比下降31.62%。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为3579.98万元，占比0.53%，项目支出决算数668157.35万元，占比99.47%；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经营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本部门按照《广州市南沙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及区财局的统一工作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任务设定部门整

体绩效目标和指标，组织各业务部门项目经办人做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工作。以绩效目标和指标为导向，提高了工作任务的完成效率。通过财政数字管理平台实时监控各项目支出进度情况，及时通知督促项目经办人跟进支出进度，落实支出计划，及时按要求进行预算调整，有效提高了各项目的预算支出率。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3 年度我部门落实了各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预期绩效指标完成程度好，整体履职效益好，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分为 93.3 分，其中履职效能 46 分，管理效率 47.3 分，总体支出及履职情况良好。

（二）履职效能分析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值 20 分，自评 18 分。

（1）前期项目投资计划完成率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4 分。本部门全力推进政府统筹投资 36 个前期项目，全年累计完成统筹投资计划 17,684.15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120%。2023 年，本部门以保招标促施工为工作要务，制定项目前期工作计划，先后完成明珠湾大道西侧公共绿地（华凌厂段）建设工程、湾区明珠科学园周边地块绿化工程、中船 II 变电站配套电力管廊、黄埔至南沙东部快速通道南沙段主线工程等 19 个项目的概算（预算）评审工作，完成项目施工

(设计施工)招标的前置条件,为项目开工建设提供保障。

(2) 在建项目投资计划完成率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4 分。本部门在建项目累计完成统筹投资计划近 80 亿元,超额完成计划。

(3) 开工、竣工重大项目数量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4 分。一是本部门 2023 年一季度重点建设项目集中开工、竣工仪式,涉及 16 个项目,总投资约 71.31 亿元。同时积极配合区住建局梳理南沙湾、庆盛枢纽、南沙枢纽先行启动区开工、竣工项目 9 个,总投资约 93 亿。配合区发改局梳理南沙方案实施一周年集中开工、竣工重大项目 10 个,总投资约 84 亿,南沙区第三季度开工、竣工重大项目 10 个,总投资约 65 亿。二是全年共推进 22 个新项目的开工建设,包括东部快速干线、英东大道扩建工程、庐前山西路、巨湾基地项目周边道路等项目。其中,创享湾聚星桥、乌洲山北路改造工程、蕉门岛市政路网工程(二期)、口袋公园、明珠科学园周边地块绿化工程等 6 个项目实现当年开工、当年完工,高效完成投产使用任务。

(4) 工程质量合格率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3 分。部分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建筑垃圾未及时外运、建筑材料堆放不整齐、未及时降尘等问题,工程质量存在瑕疵,扣 1 分。

(5) 项目按期完工率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3 分。本部门存在较多项目因用地指

标、征地拆迁、树木迁移、管线迁改、移交接收等外部因素导致部分项目未能按计划开工，或只能局部施工、不能按时完工等问题，对各新建、在建项目建设按期完工情况造成影响。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值 20 分，自评 18 分。

（1）维持社会稳定工作成效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4 分。本部门 2023 年所实施推进项目未发生较大群体事件，且通过一系列基础设施和社区项目的建设，如改善道路交通、引入优质教育和医疗资源等，显著提升了居民的生活质量水平。

（2）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4 分。本部门 2023 年积极落实区下达的资金计划、专项债券、固定资产投资、“攻城拔寨”等任务。2023 年区下达全年 80 亿元的固定资产投资任务，实际完成 85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为 106.25%，超额达成区政府下达的投资任务目标。

（3）提升项目建设管理水平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3 分。本部门结合项目特点，个性化制定项目建设总控计划，提出创新创优目标，通过明确初步设计批复、开工、封顶、竣工等关键节点，紧密跟踪计划执行情况，压实具体负责人员的责任，保证项目在合理的计划内推进。大力推进新技术、新工艺的运用，对工程体量大、涉及专业多的复杂项目，聚焦技术创新、优化施工部署，达到节约工期和

节省造价的效果。推行绿色节能施工理念，积极引导建筑领域绿色低碳的转型。但存在一些不足：报批进度滞后于实际施工进度。用地报批前置要素包括土规调整、违法用地查处以及农民土地所有权的转移、补偿和社会保障等方面，报批过程中需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牵涉主体多、流程环节复杂，影响和制约因素较多，报批进度滞后，项目存在面临违法建设风险的可能。

（4）问题整改落实率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4 分。本部门有效运用问题导向工作机制，督促任务落深落实落细。一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落实问题导向工作机制的通知》，进一步明晰工作要求，压实责任，提高问题意识和解决问题的效率。二是建立常态化问题协调机制，全力推进问题解决。三是归纳总结资源要素保障方面共性问题，倒逼项目建设提速增效。本部门梳理了用地报批、征地拆迁和管线迁改等影响项目建设的常见问题和瓶颈问题，深刻剖析问题成因，针对性提出工作建议，并提请区主要领导明确相关工作机制和计划节点要求，为基础设施和重大交通项目顺利推进提供保障。四是规范问题逐级报送机制，提高问题报送质量。定期收集需区内各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结合全年工作任务，组织各业务部门深挖重点项目问题症结，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解决措施，切实提高协调事项简报效能。

（5）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3 分。部分经办人员在处理信访及工单时，未第一时间与市民进行充分沟通了解其真实诉求，仅对

收到的文字诉求进行办理回复，未能解决市民实际诉求，导致多渠道反复投诉，预警监测意识不足，未及时发现有苗头性与倾向性的问题，导致一事群投，该指标扣 1 分。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 10 分。本部 2023 年度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为 99.98%，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3 分，自评 3 分。本部门根据《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南沙区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完成了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

2、预算执行。包括部门结转结余率、财务管理合规性两项指标。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3.5 分。

（1）结转结余率。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本部门 20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0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127,039.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544,697.46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财务管理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1.5 分。部分项目的请款原始凭证中日期等关键信息不完整，该指标得 0.5 分。

3、信息公开。包括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两项指标。指标分值 4 分，自评 4 分。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一是预决算公开及时。区财政局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批复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区建设中心部门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和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其部门门户网站上进行了 2023 年度预算、2022 年度决算的信息公开。二是预算决算公开内容规范。未发现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问题。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2023 年度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开；2022 年度绩效自评资料随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上进行了公开。

4、绩效管理。包括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绩效结果应用、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三项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自评 13.8 分。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指标分值 5 分，自评 5 分。本部门根据《广州市南沙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开展部门及项目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绩效结果应用。

指标分值 3 分，自评 1.8 分。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方面，本部门暂未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相挂钩的机制，该项扣 0.9 分。

（3）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指标分值 7 分，自评 7 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等要求。按要求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提交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并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

5、采购管理。包括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内控制度建设、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合同备案时效性、采购政策效能六项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 9 分。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本部门公开了 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01 月政府采购意向，包含测绘服务委托采购项目，采购清单信息完整，包括采购需求概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情况、预计采购时间等。在采购意向公开及时性方面，相关项目采购意向均在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公布。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指标分值 1 分，自评 1 分。本部门制定了《南沙开发区（区）建设中心“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南沙开发区（区）建设中心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3）采购活动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2023 年未发现财政部门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的投诉事项。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指标分值 3 分，自评 3 分。2023 年共签订合同 19 份，均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相关合同。采购合同签

订及时率 100%。

(5) 合同备案时效性。

指标分值 1 分，自评 0 分。2023 年共签订合同 19 份，其中有 1 份测绘合同未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

(6) 采购政策效能。

指标分值 1 分，自评 1 分。本部门 2023 年度采购项目预算总额为 256.5684 万元，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246.6184 万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246.6184 万元，占比 100%，已达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

6、资产管理。

包括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资产年报完成情况、资产管理合规性、固定资产利用率六项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根据区建设中心《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分析报告》，暂未发现单位存在未经批准超标准配置资产情况。该项不予扣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指标分值 1 分，自评 1 分。本部门 2023 年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为 14.87 万元，已及时按季度完成上缴。

（3）资产盘点情况。

指标分值 1 分，自评 1 分。本部门开展了 2023 年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并形成《2023 年广州市南沙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专项清查表》。

（4）数据质量。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本部门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5）资产管理合规性。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本部门印发了《南沙开发区（区）建设中心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制度》，有相应的内部管理规程。《2023 年广州市南沙区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专项清查表》与《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中资产数据一致。

（6）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本部门 2023 年固定资产均在使用中，利用率为 100%。

7、运行成本。

包括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情况两项指标。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1）公用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2023 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253.54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253.54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0%。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指标分值 2 分，自评 2 分。2023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7.58 万元，小于全年预算数 33.6 万元，实际支出率为 52.32%。综上，该指标得 2 分。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看到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工作仍然存在一些不足和挑战，主要有：一是破解项目建设外部制约因素手段单一。因用地指标、征地拆迁、树木迁移、管线迁改、移交接收等外部因素导致部分项目未能按计划开工，或只能局部施工、不能按时完工、部分项目竣工验收后移交接收缓慢影响投入使用，未能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予以协调解决，对各在建、新建项目建设推进造成直接影响，也导致部分项目未能顺利实现开工入统，继而影响固投和专项债券等资金的有效利用与支付。二是项目前期策划预见性和前瞻性不高，计划管理意识不足，对项目实施条件及重难点预判不充分，影响项目整体推进进度。三是部门绩效管理体系不完善，绩效指标编制质量有待提升，部门整体和部分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存在一定不足，表现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未能体现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核心产出和效益等内容。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完善项目全过程管理，推动履职工作提质增效

一是进一步完善全过程计划管理体系。依托可行性研究报告，全面细致分析项目重难点及注意事项，科学合理制定项目

建设总控计划和重要节点目标计划，并每月定期督促相关责任部门落实。因用地、拆迁等客观事项导致工期延误的，按照重要节点目标施工期不变的原则启动计划调整工作。同时，按照重要性和缓急程度统筹分析影响项目建设的重点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分析问题成因、性质，研究并提出解决方案或途径。

二是与产权（使用）单位建立高层级的需求确认机制，在项目设计过程中限时明确使用需求，保证各阶段设计成果确认的严肃性，不得随意调整。确需调整的，产权（使用）单位应提供变更的必要性、合理性和经济性进行分析，必要时应组织专家论证。

三是会同各业务部门协调各产权业主单位在优先保障在建项目工作面的基础上分批分段开展用地组卷，积极对接区规自局争取用地指标和加快审批流程。同时，督促各业务部门紧密跟进和配合各项目征地拆迁工作，为用地组卷报批工作奠定基础。

（二）加强工程质量管理，提升项目监管工作系统性

一是加强项目工程质量管理。加强建设管理单位、监理单位的管理工作，压实各参建单位主体责任，加强建设过程中质量及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同时，建议项目单位落实定期巡查和实时监控，严格按照工程规范和施工标准执行质量检查，及时解决现场出现的各种问题以及及时督促问题整改。

二是加强项目全过程监管。在项目建设各环节、全流程坚定精品意识，通过前期设计成果对照、项目经验总结、各方反

馈等途径，及时总结前期规划、工规报审、消防审批、审图、概预算评审各环节共性问题，收集现场施工、检查、结算、移交、审计等环节常见问题，摸清项目管理的常见问题和通病。同时，对动态问题清单进行分类整理汇总，总结形成项目管理手册成果，印发至各参建单位按管理手册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流程。

（三）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一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夯实绩效管理基础。结合南沙区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基础上，结合基建项目资金特点，研究制订单位内部涵盖绩效管理全流程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将其与项目管理、预算管理有机融合。

二是探索研究构建部门核心绩效指标体系。按照“一个部门一套指标体系”的原则，构建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指标体系，体现与预算资金直接相关的部门主责主业、事业发展目标及行政成本控制等，作为部门制定政策和申请预算的依据以及财政部门安排预算和实施绩效评价的依据。

三是压实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探索构建局内“绩效总负责人+项目绩效负责人”的责任人机制，按照“一个项目、一个绩效负责人、一份绩效表（报告）”模式建立绩效责任，从“要我有效”往“我要有效”转变，从“被动式外在推动”往“主动式内在驱动”转变，各负责人对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负责，将绩效管理融入到项目管理（项目立项、项目实施、项目验收）和预算管理（预算编

制、预算执行、预算监督)各环节中,促进业务财务绩效的深度有机融合。